

公司代码：688267

公司简称：中触媒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22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6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5,812,000.00元（含税），占本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18%。公司2022年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中触媒	688267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钟	赵克伟
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普湾新区松木岛化工园区	辽宁省大连普湾新区松木岛化工园区
电话	0411-62395759	0411-62395759
电子信箱	ccgzq@china-catalyst.com	ccgzq@china-catalyst.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特种分子筛及催化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化工技术、化工工艺服务，应用领域包括环境保护、能源化工等多个行业，是能够实现节能减排、环境治理的战略新兴材料。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与持续创新，自公司成立以来陆续推出多种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同时，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在纵向上增强公司现有业务的深度，横向上延伸行业服务跨度，扩大生产和经营规模，总体上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地位。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 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特种分子筛及催化剂系列、非分子筛催化剂系列与技术服务收入，其中特种分子筛及催化剂系列为公司核心产品。特种分子筛及催化剂系列包括应用于环保领域的移动源脱硝分子筛，用于能源化工及精细化工行业的钛硅分子筛催化剂、烯烃异构化催化剂、吡啶合成催化剂、石油裂化分子筛和其他分子筛及催化剂产品。非分子筛催化剂系列包括金属催化剂及其他催化剂产品。技术服务收入指公司为特种分子筛、催化剂产品在下游市场生产过程提供的化工专利技术或化学生产技术。

类别	应用领域	系列名称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特种分子筛及催化剂系列产品	环保行业	CHA 结构分子筛系列	移动源脱硝分子筛	尾气处理，移动源尾气脱硝。
			固定源脱硝分子筛	近年来在环保领域的应用越来越广泛，尤其是在烟气脱硝领域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能源化工及精细化工行业	钛硅分子筛系列	环氧丙烷催化剂	丙烯环氧化生产环氧丙烷的催化剂。下游产品包括聚氨酯、丙二醇等，终端产品包括家具、家电、汽车、涂料等。
			己内酰胺催化剂	环己酮肟化生产己内酰胺催化剂。下游产品为树脂、纤维，终端产品主要为塑料及织造行业。
		ZSM-35 分子筛系列	烯烃异构化催化剂	C4、C5 等低碳烯烃异构化生成异丁烯的催化剂。下游产品包括甲基叔丁基醚（MTBE）、甲基丙烯酸甲酯（MMA）等，终端产品包括汽油、树脂、涂料等。

	ZSM-5 分子筛系列	吡啶合成催化剂	用于醛（酮）氨法生产吡啶的催化剂。终端产品包括医药农药、染料、香料、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橡胶助剂等。
	Y 分子筛与 β 分子筛系列	石油裂化分子筛	用于石油催化裂化与加氢裂化环节。石油裂化主要用途为从重质油生产汽油，是提高汽油等轻质油的产量和质量主要过程。
	其他分子筛及催化剂系列	吸附剂、烯烃水合催化剂、MTO 催化剂等	用于能源化工及精细化工行业多种产品生产制备过程的分子筛及催化剂产品。
	非分子筛催化剂系列	金属催化剂及其他催化剂系列	HDC 催化剂
乙腈合成催化剂、镍基加氢催化剂等			用于乙腈合成、加氢等化学反应环节的催化剂产品。
催化应用工艺及化工技术服务	为特种分子筛、催化剂产品在下游市场生产过程提供化工专利技术或化学生产技术、工艺路线，例如 HPPO 法环氧丙烷生产工艺包、丁酮生产包、甲氧基丙酮生产工艺包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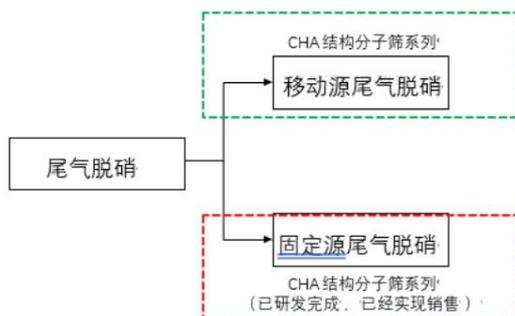
1. 特种分子筛及催化剂

分子筛催化剂是指以分子筛作为主要活性组份或主要载体的催化剂，又称沸石催化剂。特种分子筛以特定晶型为基础，通过载体支撑微观分子级别的孔道结构，并对活性组分和助催化剂进行选择担载。不同晶型的分子筛载体对不同活性组分及助催化剂有担载选择性，根据不同分子筛的特性，能够进一步加工生产成为不同用途的催化剂；即使同一种晶型的分子筛，也能够进行不同改性处理适用于不同的催化反应过程。分子筛催化剂作为固体催化剂，易于回收处理，且无毒无味、无腐蚀性，是环境友好型的新型催化材料。

与其他多相催化剂（例如金属氧化物催化剂、金属催化剂等）相比，特种分子筛及分子筛催化剂具有更高的价格和利润率，因为它们具有更高的性能与成本优势，在所服务的应用中提高了所需产品的产率和选择性。因此，对终端用户和催化剂公司来说，特种分子筛的研发应用及扩大特种分子筛的使用范围将继续成为企业投资的优先事项。目前，分子筛催化剂广泛运用于节能环保、能源化工、精细化工等领域。

(1) 环保行业应用产品：CHA 结构分子筛

在环保行业领域，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尾气处理环节，如下图所示：



尾气脱硝是指脱除或降低燃料燃烧排放的氮氧化物的过程。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柴油车等移动源尾气排放的脱硝处理，主要产品类型为CHA结构分子筛，可以满足国六阶段排放标准。国六标准是全球范围内最严苛的排放标准之一，进入国六阶段后，国内的排放指标将与欧洲、美国、日本等地区的同级别排放标准相当，部分指标甚至更为严苛。此外，公司已完成针对钢厂、电厂及化工厂等固定源尾气脱硝分子筛的研发及中试工作，已实现工业化应用，主要产品类型为CHA结构分子筛等。

①移动源脱硝分子筛

公司研发生产的移动源脱硝分子筛为基于CHA结构分子筛制备的新型环保产品。CHA结构分子筛指骨架代码为CHA，具有菱沸石结构的特种分子筛，该类分子筛具有特殊的孔道结构，在担载特定金属组分（如铜）后，能够高效去除汽车尾气中的氮氧化物。公司通过不断改进产品配方、优化生产工艺过程进行优化，目前已获得工艺成熟、质量稳定的大批量工业化生产能力，能够满足客户对不同应用领域的技术要求。该产品在国际市场具备较强的竞争力，主要客户涵盖巴斯夫、喜星等国际知名化工企业，并已建立了稳定、长期的商业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与巴斯夫签订了采购协议，对双方2017年订立的《原料采购合同》进行修改，对产品采购的类型进行了增补、根据采购量区间调整了价格、约定了当汇率及原材料成本变化较大时的价格调整机制、将销售区域由原亚太地区扩展至全球范围，该协议有助于公司与巴斯夫在未来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工业催化剂行业的市场拓展力和综合竞争力。

②固定源脱硝分子筛

固定源脱硝分子筛主要用于处理固定源尾气处理，与汽车尾气催化应用中的移动源脱硝应用原理相似，工业生产排放到大气中的氮氧化物数量较大，是城市或工业区大气的重要污染源。工业生产排放废气的工厂很多，主要包括电力行业和以玻璃行业、水泥行业、陶瓷行业、钢铁行业、焦化行业等为主要污染源的电力行业，随着我国对生态环境建设要求的不断提高，大气污染的有效防治已成为发展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必然需求。公司固定源脱硝分子筛已形成技术储备，产品目前已研发完成，已经实现销售。

公司掌握以上产品整个工艺流程的生产技术，并具备大规模工业生产能力。随着全球对环境保护尤其是汽车尾气及工业尾气治理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由上述分子筛制备而成的脱硝催化剂，在固定源和移动源脱硝方面应用前景广阔。

(2)能源化工及精细化工行业应用产品：钛硅分子筛系列、ZSM-35分子筛系列、ZSM-5分子筛系列、Y分子筛与β分子筛系列

在能源化工及精细化工行业领域，公司生产的产品能够应用于煤化工、石油化工、精细化工的多个反应过程和处理环节等。报告期内，公司在能源化工及精细化工领域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己内酰胺、环氧丙烷、吡啶等化工产品的生产过程以及烯烃异构化、石油裂化过程。公司在上述领域的产品技术水平较高，均为市场所需的技术迭代产品，其中环氧丙烷催化剂、吡啶合成催化剂已于部分客户中实现了对国外进口产品的替代，石油裂化分子筛已实现向巴斯夫等国际优质客户进行销售。公司对现有产品进行不断改进升级的同时，也积极研究开发各类新型产品，拓展产品应用领域，逐步扩大产品在能源化工及精细化工领域的应用范围，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①钛硅分子筛系列（环氧丙烷催化剂、己内酰胺催化剂等）

钛硅分子筛是八十年代初开发的新型杂原子分子筛，能够应用于石油化工行业的众多温和氧化有机合成反应。以钛为活性中心的分子筛具有优异的催化氧化性能，在以过氧化氢或烷基过氧化氢为氧化剂时，能够参与烯烃的环氧化、芳烃羟基化、醛酮氨肟化、烷烃氧化等许多重要的反应，被普遍认为是环境友好的绿色催化剂。公司生产的钛硅分子筛及以钛硅分子筛制备而成的催化剂主要应用于烯烃环氧化与酮氨肟化两个过程，主要作为环氧丙烷与己内酰胺生产过程中的催化剂。

环氧丙烷和己内酰胺是重要的化工原料，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国外化工企业掌握制备己内酰胺与环氧丙烷的核心技术，尤其是催化剂的制备技术。长期以来，昂贵的国外催化剂价格给企业带来了沉重的成本压力，成为了限制我国相关行业发展的重要制约因素。公司投入大量科研力量，成功攻克了己内酰胺催化剂生产制备过程中的关键技术难题。该产品以钛硅分子筛为主要原料，具有结构稳定、结晶度高、产品一致性好等特点，在工业实际化生产过程中体现出低成本、高活性和高稳定性的产品优势，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的钛硅分子筛除能够用于己内酰胺催化剂外，还能够用于 HPPO 法环氧丙烷的工业生产过程中。HPPO 法为先进、环保的环氧丙烷制备方法，但技术较为复杂，对催化剂要求较高。公司生产的环氧丙烷催化剂成功打破了国外化工企业的技术壁垒，在国内大型环氧丙烷制备企业中得到应用，且催化效果良好。公司成为国内少数拥有自主技术的 HPPO 法催化剂生产企业之一，并拥有 HPPO 法环氧丙烷生产工艺，能够为客户提供从工艺技术路线到最终产品的全套工艺技术服务。

②ZSM-35 分子筛(烯烃异构化催化剂等)

ZSM-35 分子筛为一种能作为酸性催化剂应用的分子筛，可广泛用于烃类的转化过程，例如异构化、聚合、芳构化和裂化等，此外，也能够应用于重整液和石脑油的改质、催化裂化以及燃料

油降低倾点等过程，拥有广泛的应用市场。公司生产的 ZSM-35 分子筛及以 ZSM-35 分子筛制备而成的催化剂主要应用于烯烃异构化反应，主要作为异丁烯生产过程中的催化剂。公司的 ZSM-35 分子筛产品能够在保证分子筛产品质量的同时，有效降低客户的生产成本，在市场上具备较强的竞争力。

③ZSM-5 分子筛系列（吡啶合成催化剂等）

ZSM-5 分子筛为石油化工领域的重要分子筛之一，在柴油临氢降凝、加氢裂化、催化裂化、择形催化、低烃烷基化、异构化、芳构化、脱蜡降凝等领域均具备广阔的应用前景。公司具备 ZSM-5 分子筛及其催化剂的制备技术，公司生产的 ZSM-5 分子筛及以 ZSM-5 分子筛制备而成的催化剂主要应用于醛（酮）氨法制备吡啶，主要作为吡啶及吡啶下游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催化剂。吡啶是目前用途开发最多的杂环化合物之一，吡啶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农药、染料、香料、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橡胶助剂及合成材料等领域，用途广泛。

④Y 分子筛、 β 分子筛（石油裂化催化剂等）

Y 型分子筛是用途广泛的大孔沸石，在能源化工行业的多种催化剂（如催化裂化催化剂、加氢裂化催化剂）中作为重要活性组元，其物化性质和产品性能可在大范围内调变。

β 分子筛在石油化工与精细化工领域应用广泛，具有很高的加氢裂化、加氢异构化催化活性和对直链烷烃的吸附能力，并有良好的抗硫、氮中毒能力， β 分子筛也可以与特定 Y 型分子筛联合使用，提高汽油辛烷值。

炼油技术中广泛应用于生产轻质和清洁油品的技术主要为加氢技术，是重要的炼油工业二次加工技术，是未来我国炼厂鼓励的发展方向。加氢裂化反应可以分为渣油加氢裂化、馏分油加氢裂化和重油加氢裂化。加氢裂化的主要催化剂以 VIB 族和 VIII 族金属元素的氧化物、硫化物或贵金属为主，而主要的载体以 Y 型、 β 型分子筛为主。公司生产的 Y 型、 β 分子筛及以 Y 型、 β 分子筛制备而成的催化剂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行业中催化裂化、加氢裂化的反应环节。

（3）其他分子筛及催化剂产品

除上述分子筛系列产品外，公司还掌握多种其他分子筛及催化剂产品的生产制备技术，如用于烯烃环氧化的 Ti-MWW 分子筛系列、用于制备二甲醚的 RTH 型结构分子筛系列、用于制备脱硝催化剂的 AEI 结构分子筛系列，以及用于煤化工领域的甲醇制烯烃催化剂、甲醇制丙烯催化剂等。

2.非分子筛及催化剂

除分子筛外，能够作为催化剂活性组分的材料还包括金属、金属氧化物、金属硫化物等；能够作为催化剂载体的材料还包括金属氧化物、活性炭、有机分子等。为说明方便，将公司生产的

载体、活性组分均不包括分子筛的催化剂统称为非分子筛催化剂。目前公司生产的非分子筛催化剂主要为 HDC 催化剂，公司目前生产的非分子筛催化剂主要为 HDC 催化剂，用于制备草甘膦催化剂。草甘膦是一种高效、光谱、无公害、安全的非选择性芽后除草剂，由于其非选择性、无残留灭生性的特点，在杀死杂草的同时不伤害作物，被广泛用于橡胶、桑、茶、果园及甘蔗地。公司生产的 HDC 催化剂能够有效提高原料转化率，产品在我国国内市场具有技术领先优势。除 HDC 催化剂外，公司的非分子筛催化剂产品还包括用于加氢反应过程的镍基、铜基、贵金属基催化剂等。

3.催化应用工艺及化工技术服务

除分子筛及催化剂外，公司在多年的技术开发研究过程中掌握了多种化工产品的核心工艺技术，能够为特种分子筛及催化剂在下游产品的应用过程提供技术许可和工艺包等技术服务。

公司具有多种工艺包产品的核心技术，包括 HPPO 法环氧丙烷生产工艺包、丁酮肟生产工艺包、甲氧基丙酮生产工艺包等。工艺包技术成熟，在市场上具备较强竞争力。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模式，一般采取销售和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推销、参加采购方竞标、专业网站推广、合作伙伴推荐等渠道销售。除直接销售分子筛及催化剂产品外，公司还能够提供工艺技术（包）解决方案及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产品、技术支持和工艺技术优化方案。

公司通常与大集团客户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原则上确定销售产品类型、主要技术指标、保密责任、结算方式、质量保证违约责任等条款，在框架协议的基础上，公司根据客户采购需求及月（季）度订单进行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与客户双方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对相关产品形成稳定销售渠道。

2.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产定购”的自主采购模式。根据生产计划，生产部通过生产计划单提交原材料采购申请，采购计划包括原材料名称、数量、技术指标等要求，采购部根据采购计划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使用 ERP 系统对采购工作进行管理。

在供应商的选择方面，公司建立了原材料的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基于合格供应商评价体系建立健全了主要物资的招标、比价议价采购制度。公司重要原材料和设备等物资基本以国内采购为主，对采购物资进行产品质量、定价结构、技术先进程度、配送及服务等多维度考评，与多家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协议，以保证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的安全。

3.生产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生产原则进行排产。生产部依据销售中心的订单需求结合公司的经营目标制定生产作业计划，生产部根据生产作业计划编制开车计划，提出原材料、设备配件、包装物等需求，相关部门按需求准备。生产车间按照工艺要求组织正常产品生产后，各产品经过检验分析合格，办理产成品入库手续，等待发货。

生产部需要协调采购部、研发部、质检部、EHS 部、物流部等各部门共同协作，完成公司产品生产。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外协加工为辅。公司拥有覆盖全工艺流程的技术和生产能力，公司主要产品核心工艺环节均由公司自主生产。因不同工艺步骤的产能有所差异，为提高生产效率和设备利用率，实现产能的最大化，公司在订单较多且部分工艺环节产能不足时，公司会通过外协加工完成部分生产步骤。

4.研发模式

公司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自主研发分子筛及催化剂新产品、自主研发设计化工工艺路线，形成了科研、生产、市场一体化的自主创新机制。同时，公司与科研单位、高校、客户等外部单位建立了良好的研发合作关系；并通过与下游客户联合研发的方式，帮助客户解决化工技术和生产工艺的问题，并为其开发创新性解决方案。

公司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制度》、《新产品开发程序》、《研发投入核算制度》等制度及研发管理内部控制流程，建立了以技术委员会为核心，研发部为执行机构，质检部、销售中心、生产部等其他部门协同支持的研发平台。公司还聘请了行业内知名专家担任技术顾问，为公司研发活动提供指导意见。研发部是公司研发的归口管理部门，由主管研发工作的副总经理领导，对研发活动的全过程进行管理和监督。在具体研发项目上，研发部负责完成小试和中试研究及产品的持续改进，生产部负责组织产业化生产。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行业的发展阶段

目前催化剂行业领先企业主要为国际大型化工企业，在工业发达国家，凭借着先进催化剂的知识产权与工业化生产能力，催化剂及其催化技术已发展成为利润丰厚的独立产业。长期以来，我国环保、能源化工及精细化工行业依然较为依赖进口催化剂。近年来，我国经济结构调整进程逐步深化，对关键领域自主知识产权日益重视，已涌现出了一批具备较强科研与生产能力的催化剂研发制造企业，国内优秀企业的产品已经能够实现进口替代并逐步得到市场认可。国产催化剂

产品质量与技术含量的提升使得部分产品在国际市场上也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在较长期限内，催化剂产品的国产替代过程将成为我国催化剂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随着更多催化剂产品逐步实现国产化，国内催化剂市场将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催化技术的发展和推广应用对整个化工行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能够有效促进化工行业的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一方面，催化技术的运用可以促进化工行业的技术升级，从而淘汰落后产能，发展高新技术产品，建立新的化工产品生产体系。另一方面，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将大大提高企业的产品竞争能力，以优势产品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使化工行业良性发展。

近年来，国内催化剂产业发展、产业促进、市场监管等重要环节的宏观政策环境日趋完善。伴随着政策的驱动因素，行业集中度有望加速增长，催化行业的市场前景广阔。

2.行业的基本特点

催化剂是一种能够改变化学反应的反应速率，同时又不改变原反应的化学平衡，且其本身质量及化学性质在反应前后都不发生改变的物质。因此被广泛应用于炼油、化工、制药、环保等行业。催化剂的技术进展是推动这些行业发展的最有效的动力之一。催化剂是石油化工行业的核心技术，被称为化学工业的“芯片”，其生产技术含量、产品附加值均比较高，是决定石油化工生产装置技术水平和经济效益的重要部分。一种新型催化材料或新型催化工艺的问世，往往会引发革命性的工业变革，并伴随产生巨大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催化剂产品的生产技术涉及材料科学、结构化学、有机化学、工业催化、自动控制等多个技术领域，具有多学科、相互渗透、交叉应用的特点。具有一定的生产规模是催化剂企业保持市场占有率和市场地位的关键。

3.行业的主要技术门槛

催化剂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需要企业首先了解用户的需求和工业技术的发展情况，并需要经过基础研究开发等多个环节，逐步进行工业放大试验和工业应用试验，最终实现产品和技术的工业应用。因此，长期的培育和积累对于获得催化剂产品的技术突破尤为关键，而将技术成果转变为工业化产品生产则需要更为长期的科学研究和经验沉淀。

先进的催化剂属于材料领域的高端行业，其生产技术具有一定的专用性和特殊性，技术难度较高，也产生了较高的技术壁垒。并且下游产业对催化剂性能要求较高，需要催化剂产品具有小晶粒纳米尺寸、纳米结构，要求具有高活性、高选择性、高稳定性、长寿命，因此，除了攻克技术成果实现工业化生产的瓶颈以外，还需要能够根据生产企业的要求设计并生产出满足特定企业的催化剂产品，这将对企业的科研及生产技术提出更为严苛的要求。

因此优秀的催化剂企业需要不断通过产品研发进行技术迭代，才能引领行业和下游产业发展。

综上所述，催化剂的生产过程中对技术水平要求较高，产品研发至实际量产的周期较长，产品的工艺技术、研发生产、质量控制等多个环节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从事催化剂行业的研发、生产，不仅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丰富的专业技术知识和研发经验，还需要立足催化剂市场，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才能在激烈的行业竞争开阔一席之地。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移动源尾气脱硝分子筛、用于能源化工及精细化工行业的多种分子筛及催化剂、非分子筛催化剂以及催化工艺及化工技术服务等。

公司生产的移动源脱硝分子筛在宽温域下体现了良好的脱硝活性，在柴油车脱硝的反应条件下脱硝效率更强，已经在柴油车脱硝业务中进行了市场化应用，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公司移动源脱硝分子筛产品有较高的技术与市场优势。

公司生产的移动源脱硝分子筛主要供应巴斯夫，由该产品作为主要原料制备的移动源脱硝催化剂已实现在我国、日本、韩国、印度、泰国、南非和波兰等区域的稳定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与巴斯夫对 2017 年订立的《原料采购合同》进行修改，产品销售区域由原亚太地区拓展为全球范围，公司与其深度合作有助于提高公司市场份额，增加营业收入，将为公司业绩增长产生积极影响。公司生产的移动源脱硝分子筛产品能够满足全球现有移动源尾气排放规定的脱硝要求。

目前北美与欧洲的移动源脱硝分子筛需求较为稳定，市场规模较大，公司的移动源脱硝分子筛已实现向欧洲市场销售，随着尾气排放标准的日趋严格，公司将拓宽自身在欧洲、北美市场的发展空间，巩固公司的国内外市场地位。

公司在能源化工及精细化工行业分子筛及催化剂领域拥有多种成熟产品，主要包括环氧丙烷催化剂、己内酰胺催化剂、吡啶合成催化剂等。其中，环氧丙烷上下游产业链较长且应用领域较广，公司生产的 HPPO 法环氧丙烷催化剂将对目前产能占比较大的污染严重的氯醇法实现技术替代，市场空间较大，实现了稳定的国产化供应，未来公司将积极拓展海外及国内 HPPO 催化剂订单；己内酰胺是一种重要的化工原料，公司生产的己内酰胺催化剂为一种技术成熟的产品，市场竞争力较强，公司下游客户覆盖多个己内酰胺生产厂家。公司生产的吡啶合成催化剂主要作为乙醛-甲醛氨合成吡啶的高性能催化剂，市场前景广阔；ZSM-5 分子筛吸附剂主要应用于成人纸尿裤产品中，市场增长空间较大。以上产品均具备较强质量与技术优势，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

除分子筛及催化剂外，公司在多年的技术开发研究过程中掌握了多种化工产品的核心工艺技术，能够为客户设计工艺技术路线并提供相应的工艺技术服务。公司具有多种工艺包产品的核心

技术，包括 HPPO 法环氧丙烷生产工艺包、丁酮肟生产工艺包、甲氧基丙酮生产工艺包等。公司其他产品的技术储备还包括甲醇制烯烃（MTO）催化剂、甲醇制丙烯（MTP）催化剂、乙二醇催化剂、铂钨双氧水催化剂等，主要应用于环保行业、能源化工及精细化工行业。公司的工艺包技术成熟，公司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化工全产业链技术整体解决方案的工艺包，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在市场上具备较强竞争力。

目前，中触媒已经构建完成了较为全面的催化剂产业链，具有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在特种分子筛及催化剂、非分子筛催化剂领域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重视产品的技术升级与更新迭代，对报告期内已形成销售的生产项目仍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以改善产品质量并降低生产成本，主要项目包括脱硝分子筛系列产品研发项目、钛硅分子筛系列产品研发项目等。

除目前公司主要产品的持续研发投入外，公司在合理研判未来产品与市场趋势的基础上，积极进行战略研发部署，除报告期内已形成业务收入的 ZSM-5 分子筛吸附剂外，公司积极拓展分子筛在其他领域的运用，如吸附分离、空气净化等方面，并已经取得了部分研发成果。此外，公司在现有催化产品外，仍在积极研发性能更优异的新一代催化产品。

公司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积极进行未来布局，在募投项目中对部分具有市场发展潜力的产品进行设计规划，其中包括固定源脱硝分子筛、TRH 特种分子筛、VOCs 净化催化剂、乙二醇合成催化剂等多种环保型新材料分子筛及催化剂产品，铁钼催化剂、镍铜催化剂、顺酐催化剂等金属催化剂产品，间甲酚等精细化学品，并积极推进现有特种分子筛在 MTO 等领域的应用扩展、高纯氧化铝和高纯二氧化硅等新型催化剂的研发工作，形成了充足的技术储备。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基于公司的发展战略，通过创新机制建设与创新团队建设并举，进一步增强公司在研发团队和管理团队的人才优势，通过产品技术升级和创新、产品线的延伸、市场区域的拓展以及完善客户关系管理，未来三年力争实现既定目标。未来随着具体目标与计划的实施，公司将获得良好的成长性，自主创新能力将得到大大提升，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实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994,485,503.03	1,308,763,280.58	128.80	1,250,411,78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39,758,728.71	832,797,662.16	216.97	725,580,080.80
营业收入	680,662,044.74	560,834,783.45	21.37	405,962,28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771,550.93	133,671,641.65	13.54	91,839,22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647,262.98	128,936,932.23	-1.78	85,863,93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48,700.39	138,610,166.25	-61.58	65,333,586.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1	17.20	减少10.59个百分点	13.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1.01	-10.89	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0	1.01	-10.89	0.6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28	6.59	增加0.69个百分点	6.9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78,348,581.69	150,089,304.70	79,986,787.84	272,237,37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42,882.13	42,221,752.12	10,840,068.14	65,366,84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742,943.37	29,394,965.15	9,948,731.16	55,560,62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9,599.77	-17,353,880.22	-32,508,707.00	53,248,700.3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5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中触媒集团 有限公司	0	46,031,000	26.12	46,031,000	46,031,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法人
李进	0	11,485,000	6.52	11,485,000	11,485,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刘岩	0	10,380,841	5.89	10,380,841	10,380,841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王婧	0	10,380,841	5.89	10,380,841	10,380,841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桂菊明	0	5,473,000	3.11	5,473,000	5,473,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刘颐静	0	5,207,000	2.96	5,207,000	5,207,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大连中赢投 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0	4,396,000	2.49	4,396,000	4,396,000	无	0	其他
石双月	0	4,378,000	2.48	4,378,000	4,378,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申万宏源中触媒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92,000	4,092,000	2.32	4,092,000	4,215,200	无	0	其他
杨志龙	0	3,640,000	2.07	3,640,000	3,64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触媒集团、李进、刘颐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中触媒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李进、刘颐静，李进和刘颐静为夫妻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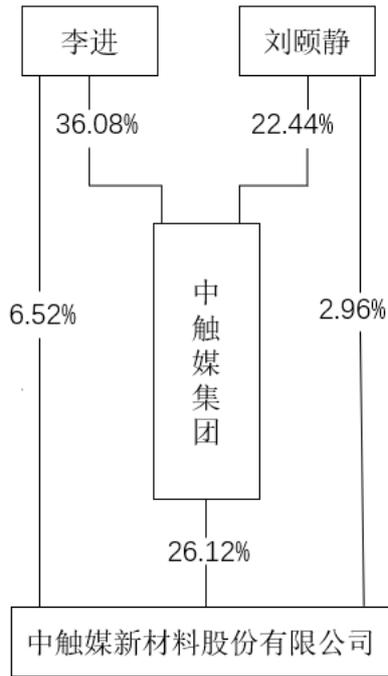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中触媒集团有限公司	46,031,000	0	46,031,000	26.12	0	无
2	李进	11,485,000	0	11,485,000	6.52	0	无
3	刘岩	10,380,841	0	10,380,841	5.89	0	无
4	王婧	10,380,841	0	10,380,841	5.89	0	无
5	桂菊明	5,473,000	0	5,473,000	3.11	0	无
6	刘颐静	5,207,000	0	5,207,000	2.96	0	无
7	大连中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396,000	0	4,396,000	2.49	0	无
8	石双月	4,378,000	0	4,378,000	2.48	0	无
9	申万宏源证券-中信银行-申万宏源中触媒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215,200	0	4,215,200	2.39	0	无
10	杨志龙	3,640,000	0	3,640,000	2.07	0	无
合计	/	105,586,882	0	105,586,882	59.92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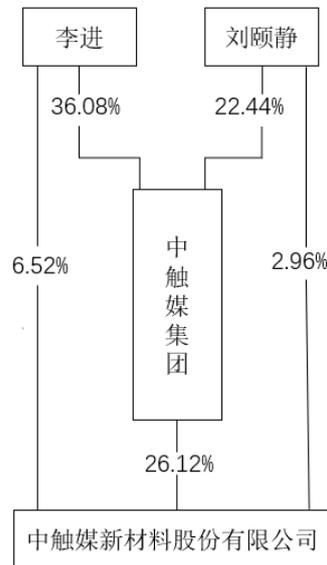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见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